



##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 
承辦人：黃懷萱  
聯絡電話：02-87897585  
傳真：02-87897604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工程企字第108010026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機關辦理適用世界貿易組織(WTO)政府採購協定(GPA)且可吸引外商投標之採購案件，請依行政院「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」踊躍提供招標文件英譯本或摘要英譯本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07年12月10日院授發綜字第1070802190號函檢送之「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」[公開於國發會網站(<https://www.ndc.gov.tw>)首頁\主要業務\國家發展規劃\雙語國家政策]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推動雙語國家政策，前開「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」訂有「肆、策略 三、個別策略 (四) 政府採購文件雙語化（工程會、各部會、地方政府） 4、鼓勵各部會就適用GPA且可吸引外商投標之案件，提供招標文件英譯本或摘要英譯本」。
- 三、為利機關採購提供旨揭英譯本，本會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pcc.gov.tw>)已有提供範本(首頁\政府採購\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\英文招標文件範本)、案例(首頁\政



府採購\採購手冊及範例\英文招標文件案例)可供參考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財政部、經濟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交通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科技部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、中央印製廠、中央造幣廠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港務分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港務分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、企劃處



裝

訂

線